

附式三

公證請求書

00年度 第0000號 (收件流水號, 請求人勿填)  
 標的金額 (價額) 新臺幣 00000000000 元 (標的如無財產上價值免填)

請求人姓名或名稱	性別	出生日期、出生地	職業	身分證明文件及其字號	住居所或事務所、電話	備考
已為同意或允許之第三人、通譯或見證人姓名或名稱	性別	出生日期	職業	身分證明文件及其字號	住居所或事務所、電話	同意或允許、在場事由
請求公證事項 (法律行為或私權事實)						
約定逕受強制執行事項						
請求人是否現役軍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本欄供公證結婚請求書使用)					
證明文件					發還證件	件數 收受人簽章
交付公證書	正本	繕本或影本	譯本	節本	份	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請求人為法人  
 或團體蓋印信處)

請求人  
 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  
 代理人

(簽名或蓋章)  
 (簽名或蓋章)  
 (簽名或蓋章)

說明：委任代理人者，應提出授權書，並於備考欄註明代理人授權書種類、字號及代理權限。